

#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是交通运输部所属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我国东部海区的海上人命、环境和财产救助职责，承担国家指定的抢险救灾、远洋深海应急救助保障任务，以及履行有关国际公约和双边多边海运协定等国际义务。

根据事业发展需要，经上级批准，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11 名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 一、招聘岗位

（一）高校应届毕业生招聘计划 4 名，分别是：救助管理岗位 1 名、会计核算岗位 2 名、网络维护岗位 1 名。

（二）社会招聘计划 7 名，分别是：船舶水手岗位 3 名、船舶机工岗位 3 名、潜水救生员岗位 1 名。

招聘岗位职位信息详见《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职位表》（附件 1）

## 二、报考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 遵守我国的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

(三) 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 符合招聘岗位所要求的专业或技能条件。其中工作经历时间计算到 2023 年 4 月 30 日。

(五) 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身体健康条件；

(六) 具有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或文化程度。

(七) 救助管理、会计核算、网络维护三个岗位应取得 2023 年度国家公务员录用考试笔试成绩（要求笔试成绩总分不低于 105 分，且行政职业能力测验不低于 60 分）。

(八) 年龄要求：高校应届毕业生的本科生应为 1997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应为 1993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应为 1988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社会招聘岗位的年龄要求应为 1985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九) 具备履行岗位职责所需要的其它条件。

高校应届毕业生报名范围为：202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统招统分的全脱产应届毕业生。不包括未纳入教育部统一招生计划的军校毕业生、在职或网络教育毕业生、非本单位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的毕业生、成人高等教育或自学考试的考生。

两年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没有社保记录，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

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可作为高校应届毕业生纳入招聘范围。择业期内的高校毕业生，应在毕业之日起至本次招聘报名截止日内，均处于未落实工作且没有社保记录的状态。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1）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2）曾被开除公职、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3）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有关岗位的人员。

### **三、招聘程序**

#### **（一）报名**

1. 报名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4月30日17时整截止。

2. 报名方式：

报名材料发送至：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2023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专用报名电子邮箱：[dhrsjyc@163.com](mailto:dhrsjyc@163.com)。

应聘者将报名材料制作成电子文档（以电子文件压缩包格式），在报名截止日前（以报名材料电子邮件接收时间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报名邮箱。

报名材料电子文件压缩包名称、电子邮件主题格式统一为：“姓名+毕业院校+所学专业+报考岗位+联系方式”。如果报名材料格式不符合上述要求，则视为无效报名。

### 3. 报名材料：

(1)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 2）；

(2)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基本信息表》（附件 3）；

(3) 个人简历；

(4) 学历、学位证书。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高校应届毕业生，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等学历、学位证明；

(5) 身份证；

(6) 要求取得 2023 年度国家公务员录用考试笔试成绩的岗位，提供 2023 年度国家公务员录用考试笔试成绩，以及报名登记表、报考职位信息（含考试类别等信息）的清晰完整截图；

(7) 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学校就业推荐报告、在校期间的各学科成绩单；

(8) 工作证明、工作资历证明等；

(9) 应聘岗位所要求的职业资格证书，以及相关个人荣誉证书、英语及计算机等级证书、论文论著、专利证书等。

(10) 其它相关材料等。

### **(二) 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资格条件，对应聘人员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的，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补充报名材料，或在报名截止日前重新报名。

本次招聘开考比例应不低于 2:1，未达到开考比例的，取消该岗位招聘或相应减少招聘人数。

### **(三) 笔试**

救助管理、会计核算、网络维护三个岗位以考生 2023 年度国家公务员录用考试笔试成绩作为本次招聘的笔试成绩，不再另行组织笔试。

其他招聘岗位由我局统一组织笔试。笔试地点在上海，笔试安排另行通知。

### **(四) 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以不低于 2:1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

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法。社会招聘岗位面试还包括实际操作能力考核。实际操作能力考核主要考察与应聘岗位相对应的业务能力和技能水平。

面试和实际操作能力考核的满分均为 100 分，及格分为 70 分。两项成绩中其中有一项不及格或者两项均不及格者，视为面试不及格，不予计算总成绩，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考试成绩由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组成。按百分制计算，其中笔试成绩占 40%，面试成绩占 60%。其中，有实际操作能力考核的岗位，考试成绩由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实际操

作能力考核成绩组成,其中笔试成绩占 40%,面试成绩占 30%,实际操作能力考核成绩占 30%。

### **(五) 体检**

根据考生的考试成绩,按该岗位招聘人数 1:1 确定体检人员。考试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高者优先;如笔试成绩仍相同的,则同时进入体检考察并根据体检、考察情况择优录取。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

### **(六) 资格复审和考察**

体检合格者,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资格复审和考察。

### **(七) 公示和聘用**

体检、资格复审和考察均合格者,经研究后,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并在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

经公示无异议的,按照规定办理聘用手续。对接到举报和存在影响事业单位人员聘用情形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

## **四、纪律监督和有关要求**

(一) 本次招聘将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人员招聘的有关规定进行。报考人员对本人所提供的所有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负诚信责任,凡提供虚假材料或隐瞒有关招聘禁止情形,以

及违反国家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的，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已经办理聘用手续的，也将予以清退。

（二）报考人员在报考期间，请及时关注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官网发布的通知、公告等招考信息，并持通讯畅通。未按要求参加笔试、面试、体检和接受资格复审和考察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应聘。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缺考、误考、迟考的，后果自负。

（三）本次招聘接受上级和本局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并接受社会监督。上级监督电话：010-65293045；本局纪检监察部门监督电话：021-65192451。

（四）本公告由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负责解释。

##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1426 号，邮编：200090

联系方式：刘老师，办公电话（兼传真）：021-35080196。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官网：[www.donghai-rescue.cn](http://www.donghai-rescue.cn)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官微：东海救助局

本次公开招聘的报名和工作邮箱：[dhrsjyc@163.com](mailto:dhrsjyc@163.com)。

附件：

1.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岗位职位表

2.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报名表

3.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报名基本信息表

交通运输部东海救助局

2023 年 3 月 27 日